##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董事会第 19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董事会第19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5日发送至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8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沈阳铁西百货大楼有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转期的议案》。

公司因在中信银行沈阳分行的贷款将于 2018 年 1 月陆续到期,根据经营工作需要,现拟向中信银行沈阳分行申请借款转期,借款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公司子公司沈阳铁西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西百货")拟向中信银行沈阳分行申请借款转期,借款额为人民币 11,000 万元,公司为本次铁西百货的借款转期提供担保。

上述借款转期期限均为1年,均以铁西百货自有房产作为抵押担保。其中子公司铁西百货的借款11,000万元的担保在公司为其提供的年度担保范围内。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部分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鉴于王奇先生已辞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现提请补选公司董事、董事长陈哲元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的名单如下:

-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 主 任: 陈哲元
- 委 员:王斌、刘俊杰、吕晓清、董秀琴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主 任: 董秀琴
- 委 员:陈哲元、秦桂森、王斌、孙庆峰

任期至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6日